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5

##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18年11月8日、11月9日、11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公司通过现场、短信及电话问询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司未发现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的重大信息。

3.经核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宜。

5.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

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经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原则的情形。

2.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披露的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

##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业绩亏损

## 业绩亏损

-7,000	至	-8,500
--------	---	--------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067.8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行业景气度处于相对低位,环保和压力对公司主要原材料、包装物等产品因政策尚未解除,由年度业绩亏损且对公司目前长期可出售金融资产运用受限,预计会对部分固定资产及长期可出售金融资产相关计提减值准备。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18-068

##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股5%以上股东情况: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21日披露了公司股东新永恒公司(以下简称“新永恒”),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新永恒持有公司无流通股46,0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625%。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新永恒计划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6,762,5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83%,减持拟通过竞价集中竞价、大宗交易两种方式,其中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一个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1个月内,并遵守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 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18年11月11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新永恒尚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018年11月11日,公司收到股东新永恒《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主要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永恒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6,020,000	11.0625%	IPO取得:46,020,000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发起人股份及发行上市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系新永恒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新永恒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的风险 口是 √ 否

(三)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的相关规定;相关股东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及相关股东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

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18-072

##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5.7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融资额度,并以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作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并购贷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并购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万元的并购贷款,贷款期限五年,并以持有的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20%的股权,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89%的股权及杭州君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1.74%的股权为上述并购贷款作质押,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并购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18年11月1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被担保人名称: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是否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的未来发展和资金安排,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融资额度,7,500万元的并购贷款,期限五年,其中公司已于2018年7月以现金方式认购的浙江网新电气技术有限公司20%的股权,浙江网新恩普软件有限公司89%的股权及杭州君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1.74%的股权为上述并购贷款作质押,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二、董事会议对本次会议议案的情况

1.会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金额不超过5.7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融资额度,并以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抵押担保。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1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139号1-2、3、4幢房屋为抵押物,为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和并购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2018年11月1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网新图灵数据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 关于恢复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18年11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招恒纯债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招商基金旗下基金销售年度框架协议》,自2018年11月13日起中信证券开始代理招商基金旗下基金销售年度框架协议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见《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基金合同》、《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揭示书》的相关规定。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7年6月15日发布公告,宣布自2017年6月15日起暂停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1月1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6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 关于招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信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的《招商基金旗下基金销售年度框架协议》,自2018年11月13日起中信证券开始代理招商基金旗下基金销售年度框架协议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见《招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招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费率基金合同》、《招商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揭示书》的相关规定。

3.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拟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基金业务规则等信息,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适合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基金经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曾于2017年6月15日发布公告,宣布自2017年6月15日起暂停招商招恒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8年11月14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转入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6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3日

5.费用优惠内容

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商说明》(或代理人)并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7-9565(免长途话费)。

6.其他说明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7.咨询电话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8.风险提示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9.其他说明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10.风险提示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11.其他说明

投资人欲了解基金费率基金的费率,则按基金费率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的相关内容执行。

12.风险提示